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鸟”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76 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21.3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71,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90,873,018.8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80,626,981.11 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001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 （二）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予以结项或终止，并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全部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单位：元

明细	金额
<b>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b>	<b>157,966,755.37</b>
加：利息收入	6,716.16
理财收入	2,397,431.59
减：本期募集资金支出	--
银行工本费及手续费等	301.40
<b>剩余募集资金余额</b>	<b>160,370,601.72</b>
减：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	160,370,601.72
<b>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已销户）</b>	<b>--</b>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成。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2017年1月3日，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行（账号：36887210183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新城支行（账号：3901120129200014184）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账号：33150198443600000267）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上述签订的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3 个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均已办理完成。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已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予以结项或终止，本报告期内上述募投项目均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805,598,149.07 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047 号《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为促进公司主业更加积极健康发展，推进品牌在全国营销渠道的开拓与布局，提升品牌影响力，同时加快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营销和服务体系，建设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集中式信息化管理平台，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经公司研究决定，并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已置换募集资金继续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拟置换的不低于 23,416 万元继续留存在原来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此笔资金用于继续投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综上，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入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2,841.00	57,904.70	39,892.30	18,955.00
2	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47,900.00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158.00	15,158.00	5,667.51	3,188.00
	合计	165,899.00	108,062.70	80,559.81	57,143.00

上述自筹资金 57,143.00 万元已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 亿元额度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投资额度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调增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在原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2 亿元的基础上，增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1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投资额度自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延长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公告》，并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将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3 亿元额度的使用期限延长至 2019 年 5 月 14 日，在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本报告期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0 万元，累计收回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5,663.00 万元，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为 239.74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 16,037.06 万元全部作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转入一般账户，其中：收回的理财投资本金及收益 15,902.74 万元，期初尚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3.68 万元，本期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 0.64 万元。本报告期末无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 2017 年 2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3 月 8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及延长实施期限。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调整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并将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太平鸟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6 年 12 月。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调整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并将实施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3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对募投项目实施方式作部分调整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作部分调整。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在保持原项目总投资金额、门店数量、实施主体与整体实施方向、实施方式、实施对象不变，且总面积不超过原计划面积的前提下，将项目的具体实施方式，包括各家品牌的门店数量分布、在原定省市的选址、不同类型城市的分布和各门店的面积等，改由公司经营层结合商业环境的变化和市场实际情况调整实施，并将实施期限从原来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从原来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公司 2018 年 6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延长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由原定的 2018 年 6 月 30 日延长至

2018年12月31日，原项目的总投资金额、门店数量、实施方式等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经公司2018年12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方案系2013年制定，方案中部分软件、硬件配置等整体规划已经难以适应IT技术的快速迭代和新零售的趋势，相关内容尚需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战略调整进行进一步研究、论证；同时公司近年来不断对信息系统进行优化升级，现有信息系统已经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后续收到利息、理财收益等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准。上述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完成后予以注销或转为一般账户。

##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太平鸟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太平鸟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银行对账单,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以及公司聘请的注册会计师等人员进行了沟通,查阅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或变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附表 1:

##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8,062.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93.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50.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971.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3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注 4]	57,904.70	57,904.70	57,904.70	-	42,170.56	-15,734.14	72.83	2018 年 12 月			否
慈东服饰整理配送物流中心项目	是[注 4]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	35,000.00	-	100.00	2015 年 12 月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是[注 4]	15,158.00	5,107.46[注 5]	5,107.46	-	5,107.46	-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注 4]		10,693.17[注 5]	10,693.17	10,693.17	10,693.17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8,062.70	108,705.33	108,705.33	10,693.17	92,971.19	-15,734.1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方案系 2013 年制定，方案中部分软件、硬件配置等整体规划已经难以适应 IT 技术的快速迭代和新零售的趋势，相关内容尚需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战略调整进行进一步研究、论证；同时公司近年来不断对信息系统进行优化升级，现有信息系统已经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予以终止，并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后续收到利息、理财收益等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已经按照实施方案上线供应链管理系统中的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PLM）、供应商协作平台等工程，实际已投入募集资金 5,107.46 万元（不含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继续留存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投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资金 2,479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已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已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部分实施内容变更详见上述“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注 5：201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实际已投入募集资金 5,107.46 万元，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以上议案已经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上述结余募集资金 10,693.17 万元（含本期取得的理财收入、利息收入等）全部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附表 2:

### 2019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 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信息化系统建 设项目	10,693.17	10,693.17	10,693.17	10,693.1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693.17	10,693.17	10,693.17	10,693.17	100.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1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节结余募集资金、历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入与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并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孔令海



姜诚君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7日